

重新开放公共游泳池的规定

最近更新信息（更改地方以黄色加亮显示）：

2020年12月7日：

- 室内游泳池只可开放防溺水课程，包括持证教练授课的游泳课程。室外游泳池只可开放防溺水课程，包括获得认证的教练教授的游泳课程，以及规定的在泳道中来回游泳的项目（每泳道只允许有一名游泳者）。

2020年12月3日：

- 在隔间（包括设有隔板的隔间）工作的员工必须佩戴口罩。这是遵照2020年11月28日颁布的临时卫生主管令而采取的临时措施。该命令的有效期为2020年11月30日上午12:01（太平洋标准时间）至2020年12月20日下午11:59（太平洋标准时间）。
- 在进食或喝东西的任何时候，员工都必须与他人保持6英尺的距离，如果可能的话，也应该在室外如此。在隔间或工作站吃或喝东西比在休息室吃东西更好。
- 经常接触的物品表面和公共区域必须每小时消毒一次。

洛杉矶县公共卫生局依据科学和公共卫生专业知识，正在采取一种分阶段的方法，该方法与加州的路线图保持一致，允许公共游泳池安全地重新开放。公共游泳池包括露营地游泳池，俱乐部游泳池，商业游泳池，健康或健身俱乐部游泳池，酒店游泳池，特许日托机构游泳池，医疗设施游泳池，含矿物质温泉游泳池，汽车旅馆游泳池，市政游泳池，公立或私立学校游泳池；休闲或移动房屋公园游泳池，度假村游泳池，特殊用途游泳池和游泳学校游泳池。

位于游乐园内的热水浴缸/按摩浴缸/水疗池、水上乐园和跳水池将继续保持关闭，直到允许恢复整修改装或全方位的营运为止。

室外游泳池只可开放防溺水课程，包括持证教练授课的游泳课程，以及规定的在泳道中来回游泳的项目。

室内游泳池只可开放防溺水课程，包括持证教练授课的游泳课程。

泳池内的水滑梯，水上游乐设施或其他水上景点应保持关闭。

住宅游泳池（即公寓住宅游泳池，住宿加早餐型酒店游泳池，共管公寓游泳池，房主协会的游泳池）必须遵守在共用住宅设施中重新开放游泳池的规定。

本指南涵盖的所有公共游泳池的运营方必须实施以下列出的所有适用措施，并准备好解释为什么未实施的措施不适用于该游泳池。

请注意：本规定可能会随着更多信息和资源的提供而更新，因此请务必定期查看洛杉矶县网站：

<http://www.ph.lacounty.gov/media/Coronavirus/>以获取本规定的任何更新信息。

该规定包括：

- (1) 为保障员工健康而制定的工作场所政策和措施
- (2) 保持身体距离的措施
- (3) 确保感染控制的措施

(4) 与员工和公众沟通

(5) 确保公平获得重要服务的措施

这五个关键领域必须在你所在设施制定重新开放规定时加以解决。

**本指南涵盖的所有企业必须实施以下列出的所有适用措施，
并准备好解释为什么任何未实施的措施不适用于该企业。**

企业名称:

设施地址:

张贴日期:

A. 为保障员工健康而制定的工作场所政策和措施（在所有适用于该设施的选项上打勾）

- 每个能在家完成工作任务的员工都被要求继续这样做。
- 比较容易感染病毒的（65岁以上和有慢性健康问题）员工应被指派尽可能在家完成工作。
- 所有员工已被告知，如果生病，就不要来上班，在可行的情况下，要遵守DPH的自我隔离指南。
 - 创建一份受过培训的后备员工名册。
 - 向员工提供有关员工可能有权获得的雇主或政府资助的休假福利的信息，这些福利将使其在经济上更容易留在家中。详情请参见关于[支持COVID-19病假和员工补偿金的政府方案](#)的补充资料，包括[《家庭优先新冠病毒应对法案》](#)规定的雇员病假权利，以及根据州长[第N-62-20号行政命令](#)规定的在3月19日至7月5日期间发生的COVID-19接触病例的员工可获得的员工补偿福利以及推定的因COVID-19而与工作相关的权利。
- 当被告知一名或多名员工的检测结果呈阳性，或有符合COVID-19的症状（病例）时，雇主应制定计划或方案，要求病患者在家中隔离，并要求所有在工作场所接触过病患者的员工立即进行自我检疫隔离。计划中雇主应考虑制定一项协议规定，即让所有被检疫隔离的员工都能进行或接受COVID-19检测，以确定是否存在其他的工作场所接触感染，这可能需要实施额外的COVID-19控制措施。
- 如果业主、经理或运营方在14天内于工作场所发现3个或更多的COVID-19病例，雇主应向公共卫生局报告，电话是(888)397-3993或(213)240-7821。如果在工作地点发现了群发病例，公共卫生局将启动群发病例应对措施，其中包括提供感染控制指南和建议、技术支持和针对特定场所的控制措施。公共卫生局将指派一名公共卫生病例管理人员参与群发病例的调查，以帮助指导该设施制定应对措施。
- 在员工进入工作区域之前进行[员工症状检查](#)。检查必须包括咳嗽、呼吸短促、呼吸困难、发烧或发冷，以及员工目前是否处于隔离或检疫令的限制之下。这些检查可以远程进行，也可以在员工到达时当面进行。如果可行的话，还应在工作现场进行体温检查。
- 与他人接触的员工可以免费获得适合的可以覆盖口鼻的布面面罩。员工在工作期间与他人接触或可能与他人接触时，应始终佩戴布面面罩。已被医生告知不应佩戴面罩的员工，只要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应遵照加州的指引，佩戴底部有褶皱的防护面罩。该面罩最好有适合下巴形状的褶皱。不应该佩戴带有单向呼吸阀门的口罩。当员工独自在私人办公室或有实心隔板的隔间（其竖起的高度已超过员

工的身高)时, 员工无需佩戴口罩。

- 根据2020年11月28日发布的“控制COVID-19的卫生主管令：第一级县病例大幅激增应对措施”，所有员工必须在任何时候都佩戴口罩，但在紧闭的私人办公室单独工作或进食或喝东西时除外。在临时命令生效期间，（即从2020年11月30日上午12点01分(太平洋标准时间)至另行通知为止），在超过员工站立时高度的隔间工作的员工也应佩戴口罩（此例外已废除）。
- 为了确保员工始终能够正确佩戴口罩，不鼓励员工进食或喝东西，除非在休息期间，他们能够安全地摘下口罩，并与其他人保持身体距离。在进食或喝东西时，员工必须与其他人保持至少6英尺的距离。当需要吃或喝东西时，最好在室外进行，且如果可能的话，最好远离其他人。如果在隔间或工作站吃东西会让员工之间有更大的距离和障碍，比起在休息室吃东西，员工更应该在小隔间或工作站吃东西或喝东西。
- 在供员工用餐和/或休息的任何房间或区域内，可容纳人数的限制已降低，且员工之间的距离已最大化。实现这一目标的办法是：
 - 张贴最大可容纳人数的限制，使休息房间或区域内的个人之间的距离至少达到6英尺；
 - 错开休息时间或就餐时间，以减少在就餐和休息的房间或区域的可容纳人数；以及
 - 摆放桌子时应保持6英尺间距，确保座位之间的距离为6英尺，移除座位或用胶带固定座位以减少可容纳人数，在地板上贴上标记以确保距离，安排座位的方式应尽量满足减少面对面的接触。鼓励使用隔板以进一步防止疫情蔓延，但这不应被视为减少可容纳人数和保持身体距离的替代措施。
- 要求员工每天清洗或更换布面口罩。
- 当员工在水中时，员工不需要戴布面口罩。
- 从事救生员工作的救生员不应同时监督洗手，佩戴口罩或与他人保持社交距离等事宜。
 - 指派另一名员工监督社交距离规定的实施情况。所有员工都应该知道这名员工是谁，以及如何联系这名员工。
- 员工的休息时间应是错开的，这可以确保在休息室中的员工始终与其他人保持六(6)英尺的身体距离。
- 员工可在下列地点取得消毒剂及有关用品：

- 所有员工均可在以下地点获得有效对抗COVID-19的消毒擦手液：

- 允许员工经常休息以清洗其双手。
- 本规定副本已分发给每位员工。
- 可选项——说明其他措施：

B. 保持身体距离的措施

- 从2020年11月30日至另行通知为止，室外泳池只能开放在规定的泳道中来回游泳的项目（每一泳道只允许有一名游泳者）。限制泳池设施的使用，以确保泳池使用者能够与非同一居住单元内的人士保持6英尺的身体距离，或最多达到泳池使用者限定人数的50%，以较低数量为准。

- 指明当前泳池使用者的限定人数：_____ 指明当前泳池的使用者限定人数的50%：_____
- 考虑为泳池的使用采取预约措施。这可以包括保留全部泳道供个人来回游泳，以及保留半泳道供个人家庭使用。
- 应提醒泳道的游泳者与那些不与他们住在一起的人士保持6英尺的身体距离。在任何确定的时间段内，有必要限制可以使用泳道进行圈泳的游泳者数量，以便游泳者之间能够保持安全距离。
- 指定一名人员负责监控并确保游泳池边或游泳池内的使用人数不超过上述规定的限定人数。指定人员还应负责确保每天这些规定都能够得到遵守。
- 已采取措施确保社交距离（个人与非同一居住单元内的人士保持至少6英尺的距离）。
 - 改变甲板布局和游泳池周围的其他区域，以确保站立和座椅区域能够支持物理距离要求，同时按照州法律的要求，保持游泳池周围4英尺的清洁甲板空间。这可以包括移除椅子或用胶带将区域隔开，以阻止使用。
 - 提供物理提示或指引（例如，水中的泳道或游泳池边的椅子和桌子）和视觉提示（例如，游泳池边，地板或人行道上的胶带）和标志，以确保客人和游泳者在水里和水外时，能够保持至少6英尺的距离。
 - 在更衣室中错开可用的储物柜，以使彼此之间保持身体距离。
- 对更衣室和洗手间进行监控，以确保同一时间内的人数能够允许彼此之间保持适当的身体距离。
- 禁止在包括游泳池在内的所有公共区域举行派对或聚会。
- 除了有持证教练授的预防溺水课程（这被认为是必不可少的课程）外，其他类型的游泳课程在控制COVID-19的临时性“留在家中更安全”卫生主管令实行期间应停止进行。当其他类型的游泳课程被允许恢复进行后，游泳教练应在泳池甲板上进行教学授课。对于那些需要面对面或近距离接触的课程，建议让家长或同一家庭的成员与孩子一起下水。团体游泳课程的参加者和泳池甲板上的旁观者必须保持6英尺的身体距离。

C. 确保感染控制的措施

- 提醒到达该场所的游客，应在该场所内或在属于该场所的区域内时，必须一直戴着面罩（在进食、吃东西或在水中时除外）。这适用于所有成人和2岁及2岁以上的儿童。只有被医生告知不须佩戴面罩的个人才可免于佩戴面罩。为了保障员工和其他游客的安全，应向到达场所且没有面罩的游客提供面罩。
- 在游客进入设施之前应进行症状检查。检查必须包括有关咳嗽，呼吸急促，呼吸困难，发烧或发冷，以及个人目前是否处于隔离或检疫令的限制之下的登记检查。这些检查可以等游客到达现场时进行，也可以通过其他方法进行，例如在线检查系统，或者通过在设施入口处张贴告示，以告知出现这些症状的游客不应进入设施内。
- 进行游泳池安全检查，确保已对游泳池的化学物质进行了彻底消毒，并已对游泳池的安全设备进行了评估。
 - 正确的操作和维修保养可使水中的病毒失去活性。
 - 与设计水上活动场所的公司或工程师协商，以决定哪种经 EPA 批准的清单 N 中的消毒剂最适合水上活动场所。
- 对于尚未运行的设施，在重新开启之前，将每个热水和冷水装置冲洗 5 分钟，用新鲜和安全的供水取代设施管道中的陈旧水。
- 对经常接触的表面和共用物品在每次使用后实施清洁和消毒计划。请使用 EPA 批准的消毒剂。以下物

品将按以下时间表进行**每小时一次**的清洗和消毒：

- 扶手和滑梯 _____
- 躺椅和桌面 _____
- 卫生间、洗手槽、换尿布间和淋浴间的门把手和表面 _____
- 游泳用的踢水板和圆形浮条 _____
- 常用设施（如储物柜） _____
- 卫生间和淋浴室 _____
- 其他区域 _____

- 确保提供充足的用品以支持健康卫生要求。供用品包括肥皂，至少含有 60%酒精的擦手液，纸巾，抽纸和垃圾桶。
- 创建一套制度，使需要清洗和消毒的家具（如躺椅）或其他公用物品与已经清洗和消毒的家具或其他共用物品分开。
 - 确保共用的家具，设备，毛巾在使用前不受污染。
- 已盖上饮水机，防止有人使用。
- 劝阻泳池使用者不要共用物品，特别是那些难以清洁和消毒的物品或那些会接触到脸部的物品（如护目镜、鼻夹和潜水器）。
- 确保设施拥有足够的设备供泳池使用者使用，如踢水板、圆形浮条和其他漂浮设备，以尽可能减少物品的共用。每次只允许一人使用，且每次使用后对物品进行清洁消毒。
- 鼓励个人把自己的毛巾带到泳池，且不应该和其他家庭的成员共用毛巾。
- 按照制造商的说明清洗毛巾。使用最合适的水温清洗，然后对物品进行彻底烘干。
- 确保室内通风系统正常运行。在最大可能的程度上增加了通风。
 - 考虑安装便携式高效空气净化器，将建筑物的空气过滤器提升到最高的效率，并进行其他改变，以增加工作区域的外部空气量和通风量。

D. 与员工和公众沟通的措施

- 本规定的副本已张贴在游泳池的所有公共入口处。
- 在每个公共入口都张贴了指示牌，以告知游泳池使用者：
 - 如果他们生病或出现符合COVID-19的症状，请留在家中。
 - 尽量与非家庭成员保持六英尺的社交距离，且不要在游泳池中进行任何不必要的身体接触。
 - 在进入游泳池内的设施时，经常洗手或使用消毒液。
 - 在穿过设施的公共区域，包括进出游泳池和公共卫生间时，要戴上布面面罩。提醒游泳者在下水时，应取下布面面罩。

E. 确保公平获得关键服务的措施

- 对顾客/居民至关重要的服务已被优先考虑。

已制定相应措施，确保行动不便和（或）在公共场所面临高风险的人士能够获得商品和服务。

你也可以在美国疾病控制与预防中心的网站上找到关于社交距离和设施/表面消毒程序的指南，网址是：

https://www.cdc.gov/coronavirus/2019-ncov/community/parks-rec/aquatic-venues.html#anchor_1589978994218。